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1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华软件	股票代码	0020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文平	张雯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6层	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6层	
电话	010-62662168	010-62662188	
电子信箱	lwp@dhcc.com.cn	zhangwen_cw@dhc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23,081,039.17	5,127,313,183.11	1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9,433,056.34	440,978,819.96	-3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448,464.58	196,453,311.58	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8,179,143.15	-497,359,514.15	-13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3	0.1376	-34.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3	0.1376	-34.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3.88%	-1.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443,439,998.13	23,637,525,159.03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71,464,689.22	11,480,590,261.40	2.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1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4%	642,450,597			
薛向东	境内自然人	12.00%	384,755,226	288,566,419		
北京东华诚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137,063,0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31,605,012			
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31,417,5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27,007,818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2%	26,412,422			
柏红	境内自然人	0.59%	19,042,5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7%	11,803,257			
张建华	境内自然人	0.35%	11,08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薛向东、北京东华诚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95,228	0.39%	3,638,800	0.11%	27,007,818	0.84%	969,200	0.03%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向东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2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1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13,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405,160.1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5,394,839.86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672号）予以确认。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募集资金总额	61,380.00
减：保荐及承销费用（含税）	806.90
2.实际到账金额	60,573.10
减：累计已使用募投项目支出	42,662.52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7,758.31
本报告期内已使用募集资金	4,904.21
减：已使用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8,110.00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及其他净额	431.25
3.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31.83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021年10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北沙滩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城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亦庄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情参阅公司2021年10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之“信创鹏霄项目—东华鹏霄（青岛）生产基地”的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孙公司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城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亦庄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沙滩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签署的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余额（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633427068	3.39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山路支行	37150198691000002676	0.00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城支行	8110701013502187674	222.71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亦庄支行	15000107605968	0.02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633825737	1.13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沙滩支行	91350078801000000900	0.13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9550880230497300133	4.45
合计			231.83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3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归还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经批准的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4年8月27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539.4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4.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62.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信创鹏霄项目	否	102,128.60	34,039.48	4,453.61	23,335.00	68.55	2024年	0.00	不适用	否
2.东华云都项目	否	157,202.37	9,000.00	450.6	1,827.52	20.31	2024年	0.0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253.87	17,500.00	0.00	17,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9,584.84	60,539.48	4,904.21	42,662.52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39,584.84	60,539.48	4,904.21	42,662.5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东华云都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当地政策、土地交付延期及国内建筑施工客观环境复杂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导致原建设工期延期，最终造成项目进度不达预期。目前东华云都项目已逐步恢复并加快建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归还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公司将在规定使用期限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经批准的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49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4-051）。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10:30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文详见202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4-051）。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3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架构调整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实现业务整合、优化资源配置、理顺管理层级，拟通过股权划转和清算注销的方式对部分权属公司股权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下属子公司鹏霄东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霄东华”）拟将持有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霄投资”）的100%股权划转给孙公司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霄科技”），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仍为鹏霄投资的最终控制方；
2、公司下属子公司鹏霄东华拟清算注销，由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股权架构调整相关方基本情况
（一）股权转让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1、出让方
（1）公司名称：鹏霄东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W34A85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4层1405
（4）成立日期：2020年9月22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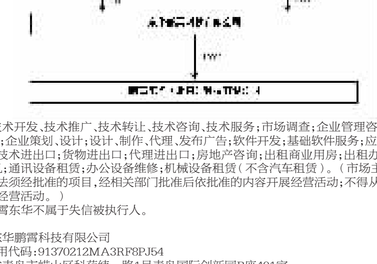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房地产咨询；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住房租赁经营；物业管理；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东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受让方
（1）公司名称：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RF8PJ54
（3）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青岛国际创新园B座401室
（4）成立日期：2020年2月21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7）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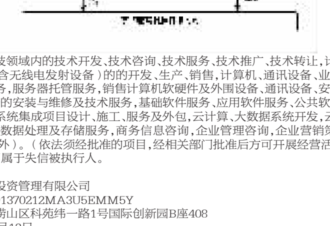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网络产品及其他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的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通讯设备、业务运营平台、信息系统基础设施租用服务，数据备份服务，服务器托管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公关策划，通信工程及施工，电器设备的安装与维修及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计算机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外包，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设计、施工、服务及外包，云计算、大数据系统开发，云服务系统设计、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信息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交易标的
（1）公司名称：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U5EMM5Y
（3）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国际创新园B座408
（4）成立日期：2020年10月12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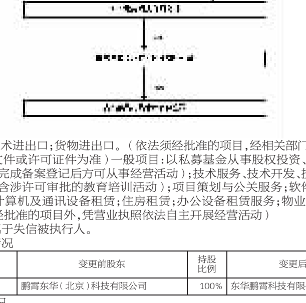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住房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物业管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本次股权转让前后变动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前股东	持股比例	变更后股东	持股比例
青岛鹏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鹏霄东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东华鹏霄科技有限公司	100%

（二）拟注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鹏霄东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W34A85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4层1405
（4）成立日期：2020年9月22日
（5）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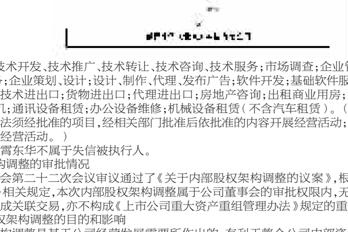

（9）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房地产咨询；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住房租赁经营；物业管理；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经查询，鹏霄东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所作出的，有利于整合公司内部资源，理顺管理关系，提高整体经营管理效率，优化资产结构，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未发生实质变化，不涉及新增资产及业务扩张。本次内部股权架构调整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2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冠新材	股票代码	0013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韶峰	何嘉豪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顺峰山工业区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顺峰山工业区	
电话	0757-22323285	0757-22323285	
电子信箱	wsf266@bopp.com.cn	stevenho@bopp.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5,674,696.35	538,998,831.02	4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863,711.85	66,456,681.04	-2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486,796.72	61,012,586.96	-1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688,360.62	68,935,194.38	-2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66	-4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66	-4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7.87%	-5.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40,146,626.76	2,469,172,220.15	-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5,652,909.61	1,883,811,288.90	-0.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德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5%	50,861,831	50,861,831	不适用	
罗维满	境内自然人	5.26%	7,018,736	7,018,736	不适用	
谢嘉辉	境内自然人	2.47%	3,294,500	3,294,500	不适用	
张锦棉	境内自然人	2.44%	3,250,210	3,250,210	不适用	
李德安	境内自然人	1.82%	2,427,833	2,427,833	不适用	
黄敛忠	境内自然人	1.40%	1,870,870	1,870,870	不适用	
林玉兰	境内自然人	1.39%	1,858,680	1,858,680	不适用	
冯星华	境内自然人	1.21%	1,614,901	1,614,901	不适用	
杨展彪	境内自然人	1.12%	1,490,200	1,490,200	不适用	
罗弘	境内自然人	1.05%	1,396,102	1,396,102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维满、谢嘉辉、张锦棉三人为一致行动人。罗维满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德冠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并持有其7.42%股权。谢嘉辉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德冠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其1.39%股权。张锦棉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德冠集团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并持有其3.20%股权。除上述情况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旭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54,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54,300股。公司股东施元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1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19,9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8,000股。公司股东王宏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4,844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4,844股。公司股东黄忠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7,217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3,017股。公司股东杭州涌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涌成菲诺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1,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1,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募投项目之一“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等工作，于2024年6月份正式投产。详情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罗维满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等额置换转入公司一般账户。本次等额置换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包装”）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截至2024年6月30日，德冠包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04,170,386.34元，德冠包装拟于2024年9月30日前以现金方式向公司分配利润100,000,000元，占可供分配利润的16.5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德冠包装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2024年度母公司报表利润，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9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展彪主持。董事会秘书王韶峰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4-031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星光电	股票代码	0024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卫亮	何宇红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电话	0757-82100271	0757-82100271	
电子信箱	yuanweiliang@nationstar.com	heyuhong@nationsta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53,708,942.97	1,758,744,095.83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245,835.53	53,806,626.16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091,818.17	34,513,854.24	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461,398.36	102,905,050.77	3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9	0.0870	4.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9	0.0870	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1.42%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57,769,957.80	6,526,413,104.58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25,415,680.94	3,803,493,247.72	0.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7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0%	79,753,050.00	0	不适用	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8%	53,066,845.00	0	不适用	0
张跃军	境内自然人	2.17%	13,433,4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3%	8,823,975.00	0	不适用	0
余军	境内自然人	1.29%	8,000,000.00	0	不适用	0
钟易珍	境内自然人	0.96%	5,957,250.00	0	不适用	0
蔡炬怡	境内自然人	0.79%	4,857,910.00	0	不适用	0
陈军	境内自然人	0.74%	4,596,400.00	0	不适用	0
梁志彤	境内自然人	0.64%	3,958,800.00	0	不适用	0
郭冰	境内自然人	0.63%	3,913,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中，第3名股东张跃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006,400股，第5名股东余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000,000股，第8名股东陈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596,4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事项外，无其他重要事项。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9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面呈、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8月26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雷自合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本议案事项。在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胡逢才就此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本议案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改革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开展组织机构改革有助于推进总部职能部门机构职能优化，提升科学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组织机构改革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具体事宜。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考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考核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办法》。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4-032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星光电”）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核销资产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资产和经营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清查。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对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及已完成报废手续并对外出售处置的固定资产进行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2024年1-6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总计1,439.67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项目	计提减值金额	对当期的损益影响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6.63	-26.6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2.80	-372.8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65	-6.65
存货跌价准备	1,033.59	-1,033.59
总计	1,439.67	-1,439.67

2. 本次核销的资产项目主要包括其他应收款及固定资产，2024年1-6月核销金额总计19.25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核销项目	拟核销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其他应收款	5.72	5.00	-0.72
固定资产	13.53	–	-13.53
总计	19.25	5.00	-14.25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及核销情况说明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根据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2024年1-6月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共计406.08万元。
2、其他应收款核销：2024年1-6月公司对确认无法收回已实际产生损失的其他应收款予以核销共计5.72万元。
（二）本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情况说明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2024年1-6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33.59万元。
（三）本次固定资产核销的情况说明
2024年1-6月，公司对13.53万元已完成报废手续并对外出售处置的固定资产进行核销。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2024年1-6月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业务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453.92万元。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6月30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半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提交董事会。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规定，且有利于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4-030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面呈、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王伟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规定，且有利于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广晟财务公司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资质，建立了相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雇佣了符合要求并具备相应能力的各类专业人员，采取了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广晟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较为充裕，内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拨备充足，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